

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尤夫股份

股票代码：002427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MERIDIAN HARVEST LIMITED

住所：NovaSage Chambers, P.O.Box 4389,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通讯地址：NovaSage Chambers, P.O.Box 4389,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数量减少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CELESTIAL RISE LIMITED

住所：NovaSage Chambers, P.O.Box 4389,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通讯地址：NovaSage Chambers, P.O.Box 4389,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数量减少

权益变动报告签署日期：二〇一六年十月三十一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15号准则》”)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制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在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是因信息披露义务人拟将其合计持有的佳源有限公司100%股权转让给上海哺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就其保证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4
第三节 持股目的.....	6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7
第五节 前六个月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11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2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3
第八节 备查文件.....	14

第一节 释 义

本报告中，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中作如下释义：

尤夫股份、上市公司	指	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BVI 公司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和信息披露义务人二 MERIDIAN HARVEST LIMITED 和 CELESTIAL RISE LIMITED
佳源公司	指	佳源有限公司
上海哺祥	指	上海哺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权益变动报告书、本 报告书	指	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 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	指	BVI 公司向上海哺祥转让其持有的佳源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
《股权转让协议》	指	上海哺祥、BVI 公司与佳源公司签署的《股份买 卖协议》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准则 15 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 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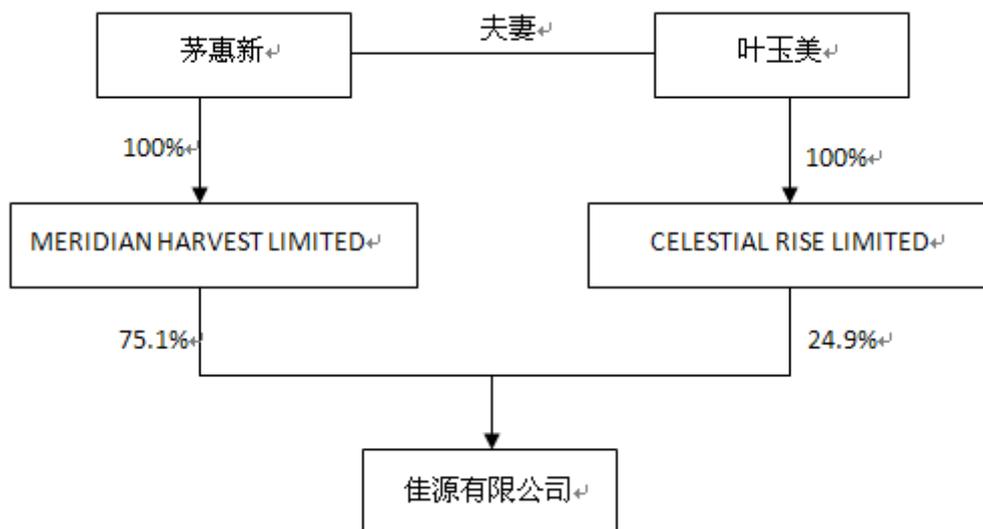
(一) MERIDIAN HARVEST LIMITED 情况

1、基本情况

MERIDIAN HARVEST LIMITED，一家根据英属维尔京群岛的法律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日期 2015 年 8 月，注册号 1886796，注册地址 NovaSage Chambers, P.O.Box 4389,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茅惠新先生持有该公司 100% 股权。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MERIDIAN HARVEST LIMITED 通过佳源公司间接持有尤夫股份 42,492,180.8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10.67%。

2、股权控制关系



3、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茅惠新	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二) CELESTIAL RISE LIMITED 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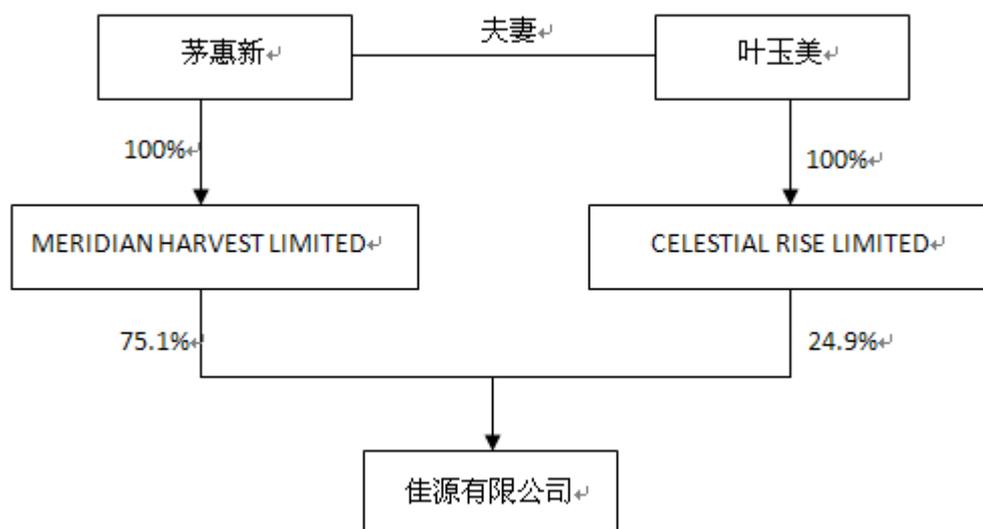
1、基本情况

CELESTIAL RISE LIMITED，一家根据英属维尔京群岛的法律存续的有

限责任公司，注册日期2015年7月，注册号1883367，注册地址NovaSage Chambers, P.O.Box 4389,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叶玉美女士持有该公司100%股权。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CELESTIAL RISE LIMITED通过佳源公司间接持有尤夫股份14,088,619.2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3.54%。

2、股权控制关系



3、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叶玉美	董事	中国	中国	否

（三）本次股权转让前，茅惠新先生间接持有尤夫股份56,580,800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14.21%；本次股权转让后，茅惠新先生不再持有尤夫股份股份。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持有境内、境外其它上市公司5%以上发行在外股份的情形。

第三节 持股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原因及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减少股份）是基于公司发展需要而进行的财务安排。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增（减）持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12个月内不存在增持或减持尤夫股份的计划。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按照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变动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佳源公司间接持有尤夫股份56,580,800股股份，占尤夫股份总股本的14.21%。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不再间接持有尤夫股份股权；上海哺祥通过佳源公司间接持有尤夫股份56,580,800股股份，占尤夫股份总股本的14.21%。

二、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信息披露义务人、佳源公司与上海哺祥于2016年10月29日签署《股份买卖协议》，信息披露义务人以协议转让方式转让其持有佳源公司100%股权给上海哺祥。

三、本次权益变动相关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上海哺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根据中国法律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买方”)；

(二) MERIDIAN HARVEST LIMITED，一家根据英属维尔京群岛的法律存续的公司，其注册号为 1886796 (以下简称“MHL”)；

(三) CELESTIAL RISE LIMITED，一家根据英属维尔京群岛的法律存续的公司，其注册号为1883367 (以下简称“CRL”，其与 MHL合称“卖方”)；以及

(四) 佳源有限公司(SOURCE GAIN LIMITED)，一家根据香港法律存续的私人有限公司，其注册号为850782 (以下简称“公司”)。

(以上一方称为“一方”，各方称为“各方”；MHL、CRL 以及公司合称“陈述与保证人”)

第一条 购买与出售

1.1 购买与出售

卖方同意将转让股份转让给买方，买方同意受让转让股份。转让股份以及其附带的所有权利和权益自买方按照第 2.2 条完成付款之时其应由买方所有以及享有。

1.2 购买价格

MHL 与 CRL 出售和转让 MHL 所持股份与 CRL 所持股份以及该等股份所附带的所有权利和权益的对价应为人民币【1,042,942,160 元(RMB1,042,942,160)】（合计为“购买价格”）。具体如下表：

	转让公司股份之数量和类别	占公司已发行股份百分比	购买价格（人民币元）
MHL	7,510 股普通股	75.1%	783,249,562
CRL	2,490 股普通股	24.9%	259,692,598
合计	10,000 股普通股	100.0%	1,042,942,160

1.3 支付购买价格

买方在取得适当批准后将人民币 1,042,942,160 元（RMB1,042,942,160）或等值的其他货币（如美元或港币）分四笔支付至卖方指定的境外账户。

第二条 交割

2.1 交割时间

卖方应在买方支付完毕全部购买价格的同时或在买方支付完毕全部购买价格后通知的合理期限内向买方办理交割手续（具体交割时间以买方通知为准）。

2.2 交割时卖方及公司的义务

于交割时，卖方及公司应当向买方交付：

- (a) 经其唯一董事或至少两位董事验证与原件相符的卖方以及公司批准以及授权完成本协议项下交易的他们各自的董事会决议以及（如需）股东会决议；
- (b) 格式和内容令买方满意的，已妥善签署且于交割时生效的、买方指定的每位公司董事和管理人员（如有）的辞职函；
- (c) 所有买方合理要求的用以完成本协议项下交易的文件、物件和证明材料；

- (d) 已加盖缴付香港印花税章的以买方为受益人的关于转让转让股份的买卖单据 (bought and sold notes) 以及股份转让凭证 (instrument of transfer) (如果由于交易金额巨大或者其他原因导致本条加盖缴付香港印花税章并不能当天完成, 则应为: 妥当签署的以买方为受益人的关于转让转让股份的买卖单据 (bought and sold notes) 以及股份转让凭证 (instrument of transfer)), 连同转让股份的相关股票;
- (e) 已更新的公司的股东名册副本, 须由公司秘书认证与原件一致, 其体现买方已为转让股份的持有人;
- (f) 已更新的公司的董事名册副本, 须由公司秘书认证与原件一致, 其体现买方指定人士已被任命为公司董事;
- (g) 所有公司和关于公司的账簿和记录、公司的所有法定登记册、公司的印章和图章以及其他公司的财产和物件; 以及
- (h) 所有买方合理要求的用以完成本协议项下交易的文件、物件和证明材料。

第三条 存续性与赔偿

3.1 约定事项、陈述和保证的存续性

交割之后, 本协议以及根据本协议交付的任何其它协议或者文件中的所有约定事项、陈述和保证 (如有) 针对陈述和保证具体事实的期间仍然应当有效。

3.2 与违反保证等有关的相互赔偿事宜

除本协议第 6 条的其它规定外, 各方同意如果其未遵守或者未履行本协议或者根据本协议交付的任何其它协议或者文件中的任何承诺或者义务、或者违反任何陈述和保证, 对于各方因未实施履行行为而可能遭受的任何损失, 该方应当全额赔偿另外一方 (并使另外一方免受损害)。对于各方因第三方索赔而可能遭受的任何损失, 该方同意全额赔偿另外一方 (并使另外一方免受损害), 即使最终发现第三方索赔不具有任何价值或者根据事实本身并未取得任何裁决结果。

3.3 税费承担和补偿

买方和卖方应当按照适用的中国法律和香港法律各自承担关于买卖转让股份而应负担的税费的申报和缴纳义务。如买方或卖方中任何一方违反前述义务给另一方造成损失的，则该方需对另一方进行赔偿。

3.4 索赔通知

如果被赔偿方发现赔偿方根据本协议规定同意做出赔偿的任何损失或者潜在损失，则被赔偿方应当立即向赔偿方发送与将其赔偿索赔或者可能提出的赔偿索赔（以下称为“**赔偿索赔**”）有关的书面通知（以下称为“**赔偿通知**”）。赔偿通知必须详细指出赔偿索赔是否由不属于一方当事人的人员针对被赔偿方提出的索赔（以下称为“**第三方索赔**”）而引起、或者是否因被赔偿方直接遭受的损失而引起，且必须以相关主要特征进行详细说明（在提供有效信息的情况下）：

- （1）赔偿索赔的事实根据；以及
- （2）赔偿索赔的金额（如果知晓）。

如果赔偿方因被赔偿方的过错而未收到与赔偿索赔有关的赔偿通知，以便及时有效地对能够提出异议的任何责任的判决结果提出异议，则赔偿方应当有权将被赔偿方提出索赔的金额与赔偿方因被赔偿方未及时发出赔偿通知而遭受的任何损失金额相抵消。

四、其他

1、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除了所间接持有的51,630,800股上市公司股票处于质押状态（2016-089号股权质押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其余所间接持有的上市公司股票均不存在质押、冻结等权利限制情况，亦不存在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2、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将严格遵守证券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合法合规参与证券市场交易，并及时履行有关的信息披露义务。

3、佳源有限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六个月内,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盖章）：MERIDIAN HARVEST LIMITED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盖章）：CELESTIAL RISE LIMITED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第八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注册证书；
- 2、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身份证明文件；
- 3、《股份买卖协议》；
- 4、其他文件。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备查文件置于以下地点，供投资者查阅：浙江省湖州市和孚镇工业园区尤夫股份证券事务部

附表一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浙江省湖州市和孚工业园区
股票简称	尤夫股份	股票代码	002427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MERIDIAN HARVEST LIMITED CELESTIAL RISE LIMITED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英属维尔京群岛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u> A 股 </u> 持股数量： <u> 56,580,800 </u> 持股比例： <u> 14.21% </u>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u> A 股 </u> 变动后数量： <u> 0 </u> 变动数量： <u> 56,580,800 </u> 变动后比例： <u> 0% </u>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填表说明：

- 1、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是或否”填写核对情况，选择“否”的，必须在栏目中加备注予以说明；
- 2、不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无”填写核对情况；
- 3、需要加注说明的，可在栏目中注明并填写；
- 4、信息披露义务人包括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多人的，可以推选其中一人作为指定代表以共同名义制作并报送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盖章）：MERIDIAN HARVEST LIMITED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盖章）：CELESTIAL RISE LIMITED

日期：